

关于泰康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3年5月26日起,本公司旗下泰康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014,C类,基金代码:005015,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增加长江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以通过长江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一、优惠方式:

自2023年5月26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申购(含定投)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长江证券最新公示为准。

二、咨询方式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三、特别提示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长江证券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6日